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3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工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482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65,745,875.4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力求保证基金资产安全和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在确定的利率策略和期限结构、类属配置策略下，通过短期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来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6个月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即（1-利息税率）×6个月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一般债券基金，也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朱碧艳	尹东
	联系电话	010-58698918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yindong@ccb.cn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698918	010-67595096
传真		010-66583158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5,019,037.03	152,059,325.70	421,124,442.70
本期利润	125,019,037.03	152,059,325.70	421,124,442.70
本期净值收益率	1.8057%	1.2863%	4.104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365,745,875.45	16,722,904,052.29	37,584,799,562.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2、上述主要财务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2005年3月2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5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证监会2008年2月27日颁布的《关于2007年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编制及披露相关问题的通知》中的要求计算及披露；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6年3月20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713%	0.0019%	0.5480%	0.0003%	-0.0767%	0.0016%
过去六个月	0.9519%	0.0020%	1.0471%	0.0004%	-0.0952%	0.0016%
过去一年	1.8057%	0.0032%	2.0289%	0.0003%	-0.2232%	0.0029%
过去三年	7.3479%	0.0088%	7.4429%	0.0020%	-0.0950%	0.006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7003%	0.0083%	11.2424%	0.0019%	1.4579%	0.0064%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6年3月20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3月20日生效。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三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三条（三）投资范围、（八）投资组合限制与禁止行为中规定的各项比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不得超过180天；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短期企业债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除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外，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中，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投资比例限制。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6年3月20日。

2、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年	125,161,109.67	-	-142,072.64	125,019,037.03	-
2009年	157,306,728.59	-	-5,247,402.89	152,059,325.70	-
2008年	416,705,148.06	-	4,419,294.64	421,124,442.70	-
合计	699,172,986.32	-	-970,180.89	698,202,805.4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6月21日，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在北京。公司目前拥有共同基金募集和管理资格、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2010年12月，公司成为全国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管理16只开放式基金——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基金、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基金、工银瑞信大盘蓝筹股票型基金、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基金、上证中央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工银瑞信深证红利ETF联接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达579亿元人民币。同时，公司还管理多个专户组合和企业年金组合。 资产管理总规模近900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海涛	固定收益部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工银增强收益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工银双利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6年9月21日	-	13	中国籍，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7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职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债券与金融工程研究员；2002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职于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03年6月至2006年5月，任职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3年6月至2005年5月，担任债券研究员；2005年5月13日至2006年5月26日，担任招商现金增值基金基金经理。2006年9月2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5月1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8月16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6月至2009年11月，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09年11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总监。

注：1、任职日期说明：杜海涛的任职日期为公司公告日期。

离任日期说明：无。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3、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且未发生当日反向交易、交叉交易和清算不到位的情况。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因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没有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年，国内外经济逐步从金融危机的阴霾中走出，步向复苏。但各国间复苏步伐不尽相同：以美、日为代表的发达国家依赖宽松的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刺激经济；欧洲各国则各有冷暖，在西班牙、爱尔兰等国饱受主权债务危机困扰的同时德国却实现了两德合并以来的最高经济增速；而巴西、印度等新兴国家亦面临着高通胀的考验，开始上调基准利率。

2010年国内GDP实现了10.3%的高速增长，但是高企的通胀犹如达摩克利斯之剑高悬。货币超发的周期性因素和“刘易斯拐点”过去后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长期因素叠加使CPI屡创新高，通胀压力从食品领域向非食品领域蔓延。2010年4月份以后一路走高的CPI持续高于基准利率，负利率延续至今已达10个月。

在高企的通胀压力下，央行货币政策转向：2010年四季度开始实施较为紧缩的货币政策，采用多种手段回收流动性：仅四季度就两次上调基准利率，三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经过全年6次上调后，截止2010年底存款准备率上调到18.5%的历史最高水平。

货币政策的调整直接推升了货币市场利率的大幅度上行，一年内的利率产品收益率曲线平坦化上行。2010年初，1年期央票二级市场利率处于2%的低位，至三季度末缓慢回升到2.2%，而在四季度央行连续实施紧缩手段后利率急升130bp左右至3.5%的高位；同时7天回购利率亦从年初的1.4%和三季度末的2.6%快速上行至6%的高位。总体上看，1年期央票收益率在2010年大幅上行了150bp，远高于50bp的基准利率上行幅度。

同时，作为货币基金重要投资对象的短期融资券收益率也同样经历了一季度的稳步下行、二三季度的震荡上行和四季度的快速飙升。2010年，一年期AA+评级短融收益率跟随利率产品一道从年初的3%，三季度末的3.3%急升到四季度末的4.3%。

年初，工银货币基金从年初的167亿快速下行至一季度末的73亿，在此阶段我们迅速降低了利率处于低位的债券持仓，规避了组合规模快速下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而下半年货币市场利率中枢的快速抬升更给货币基金的操作带来的一定的困难，我们一方面不断根据市场和规模变动情况调整组合结构，着力控制和规避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另一方面通过保持较为稳定的信用产品和定存配置比例获取较好的静态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0年，本基金累计收益率为1.8057%，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289%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1年，国际经济增长不平衡的状态仍将持续；欧债危机担忧仍在，高赤字政策刺激下的美国经济复苏能否持续尚存在较多的不确定性。在国内经济增速企稳，增长无忧的情况下，高企的通胀压力是2011年中国经济首先要解决的问题，也将成为今年政策调控的核心。

预计2011年货币政策或将呈现“前紧后松”的态势：上半年央行将继续采取中性偏紧的货币政策，通过多种政策手段灵活调节市场流动性控制信贷，从而抑制高企的通胀预期。在CPI高位运行、持续出现负利率的情况下，央行仍将会继续采用上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和加息等手段以力图稳定物价总水平。下半年，在强有力的调控政策下通胀有望得以控制，货币政策或将回归稳健以保证经济增长的平稳较快发展。

我们认为在相对偏紧的货币政策条件下，2011年的资金面将维持紧平衡的状态，货币市场利率水平将会延续2010年的上升趋势。1年期以内央票收益率曲线将继续平坦化上行，短期融资券收益率曲线上升幅度料将略低于央票，信用利差有所收窄。

在货币市场利率趋势性上行的过程中，工银货币基金将合理控制组合杠杆和久期，管理组合面临的流动性风险和利率风险。我们将会不断审视资产组合配置、适时调整结构，在控制好流动性风险的同时为基金持有人带来合理稳定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6.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4.6.1.1职责分工

4.6.1.1.1参与估值小组成员为4人，分别是公司运作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4.6.1.1.2各部门负责人也可推荐代表各部门参与估值小组的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主管副总批准同意。

4.6.1.2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4.6.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公司基金经理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4.6.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6.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尚无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个开放日将实现的基金净收益（或净损失）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下一日基金收益分配，并按月结转到投资者基金账户，使基金份额净值始终保持1.00元。收益分配的方式约定为红利再投资。

2、本基金于本报告期间累计应分配利润125,019,037.03元，累计分配收益125,019,037.03元，其中以红利再投资方式结转入实收基金124,661,415.71元，计入应付利润357,621.32元。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累计分配收益152,059,325.70元， 其中以红利再投资方式结转入实收基金151,559,631.74元，计入应付利润499,693.96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125,019,037.03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被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在审计报告中无强调事项，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可阅读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018,663,810.28	1,254,583,784.59
结算备付金		3,070,168.19	3,614,285.72
存出保证金		442,471.1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97,621,634.21	8,823,110,373.25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097,621,634.21	8,823,110,373.2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4,391,134.25	6,751,013,180.8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54,014,794.79	41,148,895.1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523,521.86	9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400,000.00
资产总计		5,720,727,534.73	16,873,871,41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9,999,705.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40,000,007.00
应付赎回款		1,020,498.52	1,675,356.2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07,556.46	4,024,981.46
应付托管费		456,835.33	1,219,691.33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42,088.22	3,049,228.40
应付交易费用		59,246.43	93,908.8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43,608.00	-
应付利润		357,621.32	499,693.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94,500.00	404,500.00
负债合计		354,981,659.28	150,967,367.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365,745,875.45	16,722,904,052.29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5,745,875.45	16,722,904,05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20,727,534.73	16,873,871,419.54

注：报告截止日为201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5,365,745,875.45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84,797,249.31	253,835,689.93
1.利息收入		164,785,921.09	193,208,189.1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8,999,299.11	11,100,771.79
债券利息收入		116,208,634.31	168,990,507.1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577,987.67	13,116,910.1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0,011,325.77	60,627,300.3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0,011,325.77	60,627,300.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45	200.50
减：二、费用		59,778,212.28	101,776,364.23
1.管理人报酬	7.4.8.2.1	23,971,250.66	44,839,679.38
2.托管费	7.4.8.2.2	7,264,015.46	13,587,781.68
3.销售服务费	7.4.8.2.3	18,160,038.37	33,969,454.02
4.交易费用		-	-
5.利息支出		9,900,315.09	8,869,510.3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9,900,315.09	8,869,510.34
6.其他费用		482,592.70	509,938.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019,037.03	152,059,325.7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019,037.03	152,059,325.7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722,904,052.29	-	16,722,904,052.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5,019,037.03	125,019,037.0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357,158,176.84	-	-11,357,158,176.8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2,015,677,544.52	-	92,015,677,544.52
2.基金赎回款	-103,372,835,721.36	-	-103,372,835,721.3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25,019,037.03	-125,019,037.0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65,745,875.45	-	5,365,745,875.4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7,584,799,562.40	-	37,584,799,562.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2,059,325.70	152,059,325.7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861,895,510.11	-	-20,861,895,510.1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4,870,303,499.70	-	144,870,303,499.70
2.基金赎回款	-165,732,199,009.81	-	-165,732,199,009.8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52,059,325.70	-152,059,325.7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722,904,052.29	-	16,722,904,052.2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郭特华 夏洪彬 朱辉毅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2号文《关于同意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6年3月20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8,839,895,811.4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和《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通知存款；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并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6个月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5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7.4.6 税项

1.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债券的利息等收入，由债券发行企业等在向基金派发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瑞士信贷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1、本报告期本基金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2、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971,250.66	44,839,679.3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493,493.61	6,129,317.26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33%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264,015.46	13,587,781.68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8.2.3 销售服务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72,207.3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3,097.1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50,677.05
合计	17,505,981.55
获得销售服务费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23,820.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2,247.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6,372.11
合计	31,572,440.04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79,848,337.26	-	-	-	-

注：本基金2010年度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3月20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649,644.56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7,507.37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657,151.93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注：1.本基金关联方投资本基金时所适用的费率为本基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费率 。

2.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3.基金管理人于2006年4月17日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5000万元人民币，申购费率为零；基金管理人于2006年12月15日通过代销机构赎回本基金5000万元人民币，赎回费率为零；基金管理人于2009年11月12日通过代销机构赎回本基金657,151.93元人民币，赎回费率为零；截止2010年12月31日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与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663,810.28	523,766.92	254,583,784.59	1,101,572.38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上述各关联方及托管人股东承销的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未持有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股票。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0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349,999,705.00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801035	08央行票据35	2011-1-4	100.29	3,500,000	351,015,000.00
合计				3,500,000	351,015,000.00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年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4,097,621,634.21	71.63
	其中：债券	4,097,621,634.21	71.63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4,391,134.25	9.5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890,141.50	1.68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1,733,978.47	17.86
4	其他各项资产	56,980,787.80	1.00
5	合计	5,720,727,534.73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摊余成本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8.7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49,999,705.00 / 6.5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6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7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1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80天。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